附件1-1

县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2024版）（烟峰镇人民政府）

绩效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				指标解释	评分方法	评分说明	评价方式		评价属性		自评打分	备注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			整体评价	样本评价	定性评价	定量评价		
	履职效能（15分）	政府履职效果	15	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3-5个核心职能目标，反映该项职能目标完成效果情况	比率分值法	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3-5个可量化计算、可评价的核心职能目标，分别设定指标分值、指标解释、评分方法和评分说明，总分值不超过15分。该项指标得分=年终完成履职效果目标数量÷年初目标设置总数×100%×指标分值。履职效能总分为各项履职效果得分的和。	√	√		√	15	
		下属事业中心履职效果										
		村社区履职效果										
	预算管理（25分）	预算编制质量	6	部门是否严格按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，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预算编制审核过程中，未按要求编制部门预算（含基本支出）的，财政退回一次扣0.1分，直至扣完。如预算项目未细化预算，未与绩效目标相对应；绩效目标编制不细化量化，未根据实际需求编制预算项目，未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等。	√			√	6	
		非税收入	4	主要考核部门非税收入的执行进度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该项指标得分=1至12月完成数÷年初计划×4，受季节、政策或一次性因素影响的酌情考虑。	√			√	0	烟峰镇无非税收入
		政府购买服务政策执行	2	根据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结合单位实际编制预算，无预算不购买。按政府采购相关程序实施。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1.根据单位实际，根据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编制预算，得1分。 2.符合政府采购规定的，按政府采购相关程序实施，0.5分 3.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，得0.5分。 如未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，不得分。	√			√	2	
		支出执行情况	4	部门1至6月、7至12月预算执行情况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（1-1至6月支出预警金额占比×0.8-1至6月支出违规金额占比×0.2）×2+（1-7至12月支出预警金额占比×0.8-7至12月支出违规金额占比×0.2）×2。	√			√	4	
		预算分配进度	4	上级资金分配和支付进度	比率分值法	1.上级资金下达本级后主管部门在一个月内细化方案并完成分配下达，得2分。每超出规定时限1个月的，扣0.2分，直至扣完。 2.考核上级资金支付进度，得分=支付数÷下达计划数*2。	√			√	4	
		严控一般性支出	5	部门严控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、培训、差旅、办节办展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课题经费等8项一般性支出情况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基础分值+加分值。 1.基础分值。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较上年实现压减得分；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较上年实现压减得分。 2.加分值。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较上年每压减%得0.2分，累计不超过1分；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较上年每压减%得0.4分，累计不超过2分。	√			√	5	

县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2024版）（烟峰镇人民政府）

绩效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				指标解释	评分方法	评分说明	评价方式		评价属性		自评打分	备注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			整体评价	样本评价	定性评价	定量评价		
总体绩效（65分）	内控管理（5分）	内控制度	5	按照要求建立健全内控制度。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1.未结合单位实际建立健全内控制度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经济事项集体决策、财务管理、资产管理、采购管理、绩效管理等制度，每缺失一项扣0.1分。 2.未结合单位实际明确重大经济事项标准，或者标准过高与单位实际不符的，扣0.1分。 3.按照单位集体决策制度规定，应当经过集体决策而未经过集体决策的重大经济事项，每发现一项扣0.1分，最高1分。 4.抽查经济业务事项审签落实情况，每发现一项未落实扣0.1分，最高2分。		√		√	5	
	财务管理（6分）	财务岗位设置	2	部门财务岗位设置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	是否评分法	部门合理设置财务工作岗位，明确职责权限，并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的，得2分。否则该项不得分。		√	√		2	
		财务管理规范	4	部门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部门资金使用不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的，发现一处扣0.2分，扣完为止。		√	√		4	
	资产管理（8分）	资产月报和年报报送	2	县级部门（单位）资产月报和年报报送的及时性、数据的准确性、完整性。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1.月报报送每月8日前未报送的一次扣0.1分，最多扣1.2分；年报报送延期1天扣0.1分，最多扣0.3分。 2.报表数据前后期增幅异常、指标极值且无合理解释，或数据出现重大错误的，每处扣0.1分，最多扣0.5分。				√	2	
		账账相符	2	县级部门（单位）资产账与财务账的一致性。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账账相符率=年末资产管理系统固定资产总额÷政府综合报告固定资产总额*100%。设部门账账相符率为X，县级部门平均账账相符率为N，则：1.X=1,得2分;2.1-｜1-N｜≤X≤1+｜1-N｜，且X≠1,得1分;2.X＜1-｜1-N｜或X>1+｜1-N｜，不得分。				√	2	
		资产管理规范	4	资产配置工作规范性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按照“六个不得 一个暂停”要求，出现一个问题的扣0.2分。				√	4	
	采购管理（6分）	支持中小企业发展	2	部门是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	是否评分法	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，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并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，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。	√	√	√		2	
		采购管理规范	4	未按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实施政府采购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1.对采购文件投诉成立的，每一项扣0.5分；对有政府采购违法行为，被责令整改的，每项扣0.2分，不予处罚的每项扣0.5分，给予警告以上行政处罚的每项扣1分。 2.绩效监督检查发现政府采购问题的，每一项扣0.2分。 属于同一事项的不重复扣分，以最高扣分项扣分。扣完为止。	√				4	

县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2024版）（烟峰镇人民政府）

绩效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				指标解释	评分方法	评分说明	评价方式		评价属性		自评打分	备注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			整体评价	样本评价	定性评价	定量评价		
项目绩效（35分）	项目决策（12分）	决策程序	4	部门预算项目设立是否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、申报程序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4-部门未履行事前评估程序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数量÷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总数×100%×4。抽评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总数10个以下的全部纳入，每增加5个多纳入1个，最多不超过30个，下同。若无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，则主要查看部门预算项目整体决策程序。		√		√	4	
		目标设置	4	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、预算安排的资金量匹配情况，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科学合理、规范完整、量化细化、预算匹配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4-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、预算安排不相匹配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数量÷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总数×100%×4。若无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，则抽评涉及核心业务、资金量大的其他部门预算项目，下同。	√	√		√	4	
		项目入库	4	部门预算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入库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4-规定时间未入财政库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数量÷最终安排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总数×100%×4。规定时间以当年9月30日为准。	√	√		√	4	
	项目执行（12分）	执行同向	4	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4-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不相符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数量÷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总数×100%×4。		√		√	4	
		项目调整	4	部门预算项目是否采取对应调整措施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4-应采取未采取收回预算、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数量÷应采取收回预算、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总数×100%×4。		√		√	4	
		执行结果	4	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全年单位实际支付金额÷全年下达单位计划×100%×4。	√			√	4	
		目标完成	4	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完成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数量÷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总数×100%×4。 取数口径：1.计算单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完成比例：单个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的数量指标个数÷该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总数。 2.计算所有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完成比例：所有项目	√	√		√	4	

县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2024版）（烟峰镇人民政府）

绩效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				指标解释	评分方法	评分说明	评价方式		评价属性		自评打分	备注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			整体评价	样本评价	定性评价	定量评价		
	目标实现（11分）	目标偏离	4	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中偏离度在30%内的指标个数÷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个数×100%×4。偏离度=\|（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-设定预期指标值）÷设定预期指标值\|。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偏离预期指标30%以上（含30%）的，不计分。 取数口径：1.计算单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完成比例：单个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偏离度（正偏离）在30%内的数量指标个数÷该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总数。 2.计算所有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完成比例：所有项目完成比例的算数平均值。	√	√		√	4	
		实现效果	3	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	比率分值法	该项指标得分=完成绩效目标效益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数量÷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总数×100%×3。 取数口径：1.计算单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完成比例：单个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个数÷该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总数。 2.计算所有部门预算阶段项目（含一次性项目）完成比例：所有项目完成比例的算数平均值。		√		√	3	
加分项（5分）	向上争取资金		-	向上争取资金情况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积极向上申报项目资金，或省级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良好，获得更多上级资金分配，并抵减本级财力安排的，经财政复评认定后予以加分：每争取100万元加0.1分（四舍五入）最高3分。	√	√	√			
	项目（政策）绩效评价		-	项目（政策）绩效评价（评估）结果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价（评估），评价结果为优、良的，且在项目管理中有明显成效的，提高财政资金效率的，经财政复评认定后予以加分，最高加2分。	√	√	√			
扣分项（10分）	预算绩效存在问题		-	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存在问题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依据评价年度人大监督、巡视巡察、审计监督、财会监督等结果以及评价指标体系涉及的履职效果、预算管理、财务管理、资产管理、采购管理、项目绩效等方面出现的问题，每有一个问题点扣0.2分；以前年度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扣0.2分，扣完为止。	√	√	√			
	被评价部门配合度		-	被评价对象工作配合情况	缺（错）项扣分法	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，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、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，每发现一次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√	√	√			
						合计					96	